鳳陽應樂山場地土若有伐木取土開窯
燒山及
皇城耕種牧放安歇作踐者正犯處死家下丁口發邊遠
充軍例
都察院爲禁約事成化十五年九月初四
日掌院事太子太保兵部尚書蕭左御
史王　等於
奉天門欽奉
聖旨鳳陽
皇陵
皇城係
祖宗根本重地近年内外官員并無籍軍民僧道人等不
畏法度交通賄賂或於萬歲日精月華山砍伐

樹株起蓋房屋打造林卓等件并販賣柴薪圖
錢使用或縱容開立窯座就山採柴燒磚瓦木
炭石灰或於
皇城內外空地開成水旱田畆引金水河漑灌入將鐵葉
改造鍬鋤等器甚至牧放頭畜容令親人將帶
家小於府內安歇似此情弊不止一端事已發
露將各犯明正其罪用示警戒恁都察院便出
榜去鳳陽

聖陵
皇城并泗州
祖宗所在張掛曉諭禁約自洪武年間以來離
陵應禁山場地土凡新旧開燒窯竈即便發落彼處官司
督併地方火甲人等盡行填平不許違悮今後
巡山官軍務要常川用心巡視不許諸色人等
仍前砍伐樹株取土石開窯燒造放火燒山及
於
皇城內外耕種牧放安歇作踐如有此等或被人告發或
體訪得出正犯處死家下丁口俱發邊遠充軍
巡山官軍敢有仍前科歛銀兩饋送不行用心
巡視及守備留守等官貪圖賄賂不行嚴加約
束以致下人恣肆作弊不能禁治都一体重罪
不饒欽此